

不孝子与八旬老父为争两具棺材对簿公堂 PDF转换可能丢失
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1/2021_2022__E4_B8_8D_E5_AD_9D_E5_AD_90_E4_c36_51869.htm 阳朔县高田镇某村80多岁的老人欧某想不到耄耋之年还要打场官司，更想不到与其对簿公堂的是他的亲生儿子56岁的次子欧二，讼争之物竟是两具棺材。近日，法院判令欧二归还其父母的两具棺材，令欧老多少得到点安慰。1981年农村实行生产承包责任制前，欧老所在村集体规定，年满60岁的社员可分给5棵树作防老用（制作棺材），欧老符合此条件分得了5棵树。责任制后集体将部分山林分给各户社员，欧老又留出10棵树。同年，欧老用上述木料雇人制作了两具棺材，以备自己和老伴去世时使用，现存放在欧二住处。欧老生育了三子二女，1981年责任制后，曾协商欧老由三子赡养，老伴由欧二赡养，但欧二未尽赡养义务，欧老及老伴都随三子生活。今年2月，欧老见自己年事已高，欧二又不孝顺，想将存放在欧二住处的两具棺材搬到自己身边，以求安心，不料遭到欧二阻拦，欧二称棺材是用其木材制作的，属于他的财产。于是酿成了这起父子同争棺材的荒唐纷争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